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66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78號2樓

承辦人：許欣霖

電話：(02)29559019

傳真：(02)29559016

電子信箱：ae5192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私立徐匯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10066563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（1102835847_110D2149270-01.TIF、1102835847_110D2149271-01.pdf）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普通高級中等學校美術學科中心110年5月4日（星期二）辦理「109學年度新媒體藝術教師專業社群－『互動．AI．科技與藝術』研習」，本局同意核予公（差）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110年4月8日北市同中教字第110600351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旨揭原函及實施計畫如附件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私立高中
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